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航字第11000752672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公告「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（第一期）特定區區段徵收案」
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38條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3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已於110年3月3日至3月5日、3月12日，共計4日10場次，於桃園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之活動中心辦畢「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（第一期）特定區區段徵收案」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公聽會。
- 二、旨揭公聽會會議紀錄於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大園區三石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大園區大海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大園區五權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大園區菓林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大園區橫峰里辦公處、桃園市蘆竹區山腳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坑口區里辦公處、桃園市蘆竹區新莊里辦公處辦公處及本府公告欄公告周知，並一併張貼於本府網站。